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9月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9月6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丽英女士召集，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18,099.82万元置换截至2019年8月28日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8,099.8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的《松霖科技：关于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司编号：2019-00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松霖科技：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漳州松霖智能家居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子公司漳州松霖智能家居有限公司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通过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方式来实施募集资金的投入是基于公司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际推进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公司稳步推进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安排，有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确保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对子公司增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的《松霖科技：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公司编号：2019-01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9 月 6 日